

# 彰化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## ►建築人高爾夫球隊章程◀

第一條：本隊以提倡高爾夫球運動，切磋球技、促進球員身心健康為宗旨，球員以彰化縣不動產開發公會會員代表為主，其他愛好高球人士為輔，共同組成，暫定前者應佔百分之七十，必要時得由隊長調整之。

第二條：一、本隊設會長、隊長、總幹事各一名，除會長、總幹事外，餘皆任期一年不得連任，於年度最後二次比賽時改選，並於最後一次比賽後交接。

二、本隊設審查委員五人，除隊長為當然委員外，餘由隊員互推四名擔任，其任期與隊長同，凡非會員代表申請加入本隊者，須經隊友推薦並經全體審查委員過半數通過。

第三條：隊費：

一、年費新台幣陸仟元正，於每年元月份月例賽時繳費。

二、各項會費、捐款，均納入本隊經費。

三、每月定期比賽之費用由隊員自理(如果嶺費、桿弟費等)。

第四條：比賽：

一、本隊每月舉辦比賽一次，其日期為每月第一個星期二，時間及地點由總幹事約定。

二、月賽地點選定以中部球場輪流為主，但每年外地比賽乙次為原則，必要時並得舉辦一次國外賽。

三、比賽結果以十八洞淨桿計分，其名次為第一名至第十名，各乙名，努力獎乙名、最近洞獎四名、二桿近洞獎二名、遠桿獎二名(每人一年限得一次)。

四、比賽成績採新新貝利亞計分，各球場之規則為輔，並應遵守本隊章程，各隊員嚴守規則，力求公平，以示風度。

五、月賽成績累積一年為該年度之總成績，最高者為年度總冠軍，另設全勤獎，於年終最後一次比賽後頒獎之。

第五條：隊員之差點：

一、新進隊員以兩次總桿成績總和平均減七十二乘以○·八五(四捨五入)為新差點，男士差點以三十為上限，女士以三十六為上限。

二、差點之調整，以當年度有減無增為原則，凡本隊例賽(本隊隊員差點最高不低於差點男士三十，女士三十六，含第一、二次依新新貝利亞規則之比賽)所得淨桿數低於標

準桿者，及得冠、亞、季軍者，依附表(一)之標準調整。

三、新年度之差點應依隊員全年度之成績八折計，即假設全年出席十二次，則新年度差點為(全年度總桿數除以十二減七十二)乘以〇·八。

第六條：一、為鼓勵出席，凡月例賽最優桿得二十分，淨桿第一名得十八分，第二名得十六分，第三名得十四分，第四名得十二分，第五名得十分，第六名得八分，第七名得六分，第八、九、十名得六分，參加者得四分，缺席者不給分。

二、月例賽成績累積一年為該年度之總成績，最高者為年度總冠軍，於年度最後一次比賽後，由隊長頒獎之。

第七條：如自請退隊，對本隊所有財務不得請求分拆取回。

第八條：本章程經過隊員大會半數以上通過後施行之，修改時亦同。

附表(一)

差點	冠軍	亞軍	季軍	調桿比例
0-10				20%
11-15	1			30%
16-20	2	1		45%
21-25	3	2	1	55%
26-30	4	3	2	70%
31 以上	5	4	3	90%

調桿比例小數點部份五捨六入。